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大學 電腦與通訊學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類別	25電子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
				--	0%	2	優待加分比率
志願代碼	25-106	招生名額	4	--	0%	3	--
							4
指定項目甄審費用		500元		項目			上傳檔案數上限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	115年6月8日(一) 21:00止		A. 修課紀錄 ※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須自行上傳第六學期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1件
公告指定項目甄審名單日期		--		技術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專門學程)	B-1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，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		2件
					B-2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1件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	--		普通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學術學程)	C. 多元表現: C-5、C-6、C-7、C-8		3件
公告甄審總成績日期		115年6月22日(一) 10:00前			B. 課程學習成果: B-1、B-2、B-3		3件
甄審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	115年6月23日(二) 12:00止		D-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1件
公告正(備)取名單日期		115年6月24日(三) 10:00起		D-2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1件
正(備)取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	115年6月25日(四) 12:00止		D-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1件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1.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視為同意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2.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 3. D-1、D-2、D-3等各項為所有考生均須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。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	1. 本學系僅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」，考生不必到校「面試」或「實作」。 2. 繳費方式：請至本校報名系統(https://webap.nptu.edu.tw/oess)「列印繳費單」完成繳費作業(無須填寫報名資料)。請務必於截止日21時前列印繳費單，屆時系統關閉將無法下載。					
備註		1. 考生完成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 2. 本系學生應符合相關專業證照畢業門檻之規定。 3. 學系網址：https://com.nptu.edu.tw。 4. 聯絡電話：08-7663800轉分機34101。					